公司代码:603056　　公司简称:德邦股份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德邦股份	60305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缪炘	韩爽
电话	021-39288106	021-39288106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祥路316号1幢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祥路316号1幢
电子信箱	ir@deppon.com	ir@deppo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761,187,614.06	10,191,262,107.34	4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07,234,755.38	4,624,184,744.96	34.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889,380,777.80	11,618,203,168.72	2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58,402.22	154,668,517.85	-8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551,562.75	59,468,488.46	-36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141,050.06	776,557,240.98	72.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1	3.75	减少3.4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6	-87.5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91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邦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18	689,909,261		质押	145,000,000.00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2	66,957,470	66,957,470	无	0
崔维星	境内自然人	4.19	43,009,184		质押	35,69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9	28,624,735		无	0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6	9,894,292		无	0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9,269,377		无	0
郭续长	境内自然人	0.80	8,256,000		无	0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9	7,133,300		无	0
天津瑞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5	3,618,42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2,050,764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邦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系股东崔维星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7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向全体董事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崔维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2、审议并通过《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8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向全体监事以专人送出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雪婷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2、审议并通过《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9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指引第16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及《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2号),公司向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6,957,470股,每股发行价为9.1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3,999,999.9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214,957.0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3,785,024.83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分别于2021年3月25日和2021年3月26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16Z0008号和容诚验字[2021]216Z0009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上半年,公司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515,205,770.32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523,272,800.00元,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515,205,770.32元,剩余8,067,029.68元不再置换。尚未支付其他费用1,103,396.23元,收到利息收入1,012,551.08元,理财收入1,564,255.07元,银行手续费支出1,842.50元,已支付发行费用增值税456,620.23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91,800,994.15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603,785,024.83
加:尚未支付的其他费用	1,103,396.23
加:累计利息收入	1,012,551.08
加:累计理财收入	1,564,255.07
减:实际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515,205,770.32
减:累计投入金额	-
减:银行工本费及手续费支出	1,842.50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增值税	456,620.23
募集资金余额	91,800,994.15
减: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未到期金额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1,800,994.1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以下合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共同监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1,800,994.15元,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余额(元)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泾支行(注1)	1001741929000008960	509,452.54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泾支行(注2)	03863100040078754	89,699,314.91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	755917723610604	1,279,827.16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	441681289222	312,399.54

注1: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泾支行,参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泾支行之上级支行。

注2: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泾支行,参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泾支行之上级支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0元,无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已获得收益明细如下:

公司名称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元)	产品类型	收益起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投资盈亏(元)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43,4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1/5/10-2021/6/9	1.5%-3.2282%	115,153.87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43,6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1/5/10-2021/6/10	1.51%-3.2276%	119,518.47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1年第493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4,5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1/5/12-2021/6/16	1.5%-3.4%	177,684.93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1年第493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4,5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1/5/12-2021/6/16	1.5%/3.4%	177,684.93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4天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1/5/12-2021/6/15	1.6%/3.0%/3.39%	279,452.13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3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1/5/13-2021/6/15	1.6%/3.0%/3.39%	135,616.44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1/5/17-2021/6/17	1.6%/3.0%/3.39%	127,397.26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65,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1/5/20-2021/6/21	1.6%/3.0%/3.39%	91,178.00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138期A款	139,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1/5/19-2021/6/21	1.05%-2.71%	340,569.04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预先投入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的募集和使用情况,公司拟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5月31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2,327.28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150.12万元(其中:律师费用113.33万元,审计及验资费用33.02万元,发行手续费等3.77万元),总计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52,477.40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31日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216Z0115号"《关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将转运中心智能设备升级项目中预先投入金额中的49,608.30万元、IT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预先投入的1,912.28万元及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150.12万元进行了置换,剩余806.70万元不再置换。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4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520.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520.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转运中心智能设备升级项目	否	50,415.00	50,415.00	50,415.00	49,608.30	49,608.30	(806.70)	98.4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T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10,985.00	10,985.00	10,985.00	1,912.28	1,912.28	(9,072.72)	17.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否	61,400.00	61,400.00	61,400.00	51,520.58	51,520.58	(9,879.42)	83.9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的募集和使用情况,公司拟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5月31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2,327.28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150.12万元(其中:律师费用113.33万元,审计及验资费用33.02万元,发行手续费等3.77万元),总计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52,477.40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31日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216Z0115号"《关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将转运中心智能设备升级项目中预先投入金额中的49,608.30万元、IT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预先投入的1,912.28万元及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150.12万元进行了置换,剩余806.70万元不再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协定存款的收益与活期存款利息合计为1,012,551.08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收益为1,564,255.07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0。(保本型理财产品明细详见"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中的"(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公司代码:688079　　公司简称:美迪凯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美迪凯	68807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懿伟	张紫微
电话	0571-56700355	0571-56700355
办公地址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0号大街578号3幢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0号大街578号3幢
电子信箱	Wyw@chinamdk.com	ipo@chinamdk.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93,360,982.24	1,081,013,239.90	6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4,309,661.39	578,499,839.52	163.4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8,493,251.83	200,814,481.51	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97,958.78	70,012,915.59	-3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658,253.42	64,664,448.10	-2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710,629.36	77,997,499.93	34.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6	14.91	减少11.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3	-43.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3	-43.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64	10.08	增加4.56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50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丽水美迪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16	165,196,355	165,196,355	165,196,355	无	0
香港豐盛佳美(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46	58,013,186	58,013,186	58,013,186	无	0
美迪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8	27,628,736	27,628,736	27,628,736	无	0
景宁倍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86	19,510,584	19,510,584	19,510,584	无	0
中信证券-杭州银行-中信证券美迪凯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0	10,033,332	10,033,332	10,033,332	无	0
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粤莞先进制造产业(东莞)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46	9,885,057	9,885,057	9,885,057	无	0
珠海成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6	9,885,057	9,885,057	9,885,057	无	0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7,850,834	7,850,834	7,850,834	无	0
丽水增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8	5,525,747	5,525,747	5,525,747	无	0
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5,068,890	5,068,890	5,068,89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美迪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实际控制人葛文志控制的企业,并担任其执行董事,丽水美迪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景宁倍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丽水增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都是实际控制人葛文志控制的企业,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79　证券简称:美迪凯　公告编号:2021-024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月1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号)同意,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333,334股,每股发行价格10.19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022,396,673.46元,扣除发行费用80,331,479.18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42,065,194.2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2月25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77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42,065,194.2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手续费支出	B2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B3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B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96,843,777.21
	手续费支出	C2	7,566.75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3	78,000,000.00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C4	5,329,945.2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96,843,777.21
	手续费支出	D2=B2+C2	7,566.75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78,000,000.00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D4=B4+C4	5,329,945.2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572,543,795.6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72,543,795.6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21年2月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3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浙江嘉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浙江美迪凯光学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5个定期存款账户和1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18779999999	4,719,597.93	活期
中信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23502238644	20,000,000.00	定期存单
中信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22602238649	100,000,000.00	定期存单
中信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24202238650	40,000,000.00	定期存单
中信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23402238655	100,000,000.00	定期存单
中信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23602238656	100,000,000.00	定期存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33050161772709899999	276,784.67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33050261772700000038	1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301040160017089403	2,875,933.09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	71060122000511992	94,713,563.76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	71060122000512468	9,957,916.16	活期
合 计		572,543,795.6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3月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5,346.19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出具了《关于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395号)。

2021年3月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5,346.19万元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1年6月30日,尚有7,800.00万元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04-13	2021-07-30	否	1.518%-4.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5,3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嘉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浙江美迪凯光学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其中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用于光学光电子元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人民币15,000.00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次增资款已全部到位。